

东庄西苑

百里滩的文学守望者

马金莲

在诸多描写大海的文学作品中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是雨果的《海上劳工》，因为文字呈现了一个十分别样的海之世界，宁静、喧嚣、喘息、幽深、神秘，水母与海贝、珊瑚与礁石、海鸥与浪涛、灯塔与夜航……我被这样的文字迷住，久久回味其中。波浪日复一日冲刷着海岸礁石，海鸟起伏在海岸线上，碧海共长天一色，日夜喧嚣，不舍昼夜。遗憾我生长在远离海洋的内陆高原西海固，这里干旱少雨，连像样的河流也没几条，我们鲜有见识大海的机会。

去鲁院学习却让我近距离走近海，认识了海，也日渐了解与大海有关的很多知识。这得益于我们的班长，来自天津的作家李子胜。记得开班仪式结束后班主任说班委先缓一缓再选，先把大家分作五个小组，各选一个组长。我在五组，看看组里有几个大个子男生，第一感觉是他做组长合适，就选了他。大家还不熟，但是某次课后组长宣布说要组织五组的同学出去活动，想去的报名。他还强调说想去北京逛名胜古迹风景居的趁早去，现在3月正是好时候，等到了六七月份天热起来就不适合出门了。

第一次小组活动，有山东的王月鹏、陕西的如水、辽宁的聂与、内蒙古的赵卡、湖南的邓朝晖、天津的李子胜。去哪里，经过短暂商议，决定去地坛、国子监和雍和宫。逛地坛时，我满脑子都是史铁生的文章和他坐在轮椅上将晨昏消耗在这里的身影。接着是国子监、簋街，我们结结实实玩了一天。第二天选班长，顿时想起昨天活动中那个组织者，似乎很有耐心，事无巨细，办事精干利索，很勤勉，就写了他的名字——李子胜。等老师一公布，李子胜担任班长。

“五一”假期后，李子胜第二次组织同学去天津玩。出发的路上问他为什么有这想法，他说，“作为天津人，京津离得这么近，我不带来自远方的同学去海边玩玩，心里过意不去。”我却在心里想，这不是校方的活动，同学私下里组织出游，虽人数不多，但也足够麻烦。但是他好像不怕麻烦，一脸亲和的微笑。我们三辆车一路出京入津，却未去天津市区，直奔滨海新区的汉沽。说实话我还是第一次听说这样的地名，可见我平时的视野狭隘和自闭之深。我们被这名字绕得迷迷糊糊的，问他汉沽究竟是什么意思，行政称谓？哪个级别？他细细解释。我们频频点头，同时在百度地图上对着天津细细地看，才算补了一课。汉沽濒临渤海，我们一行11人擦着市区的边沿过去，向着海进发。渐渐地，揽在眼中的风景别样起来：一片片苇草在风里拂动，一块块水汪子明晃晃的，滩涂上露出深白灰白浅白褐白的颜色，李子胜说那是晒盐的滩涂，那是养虾的池子。最后车子在中心渔港鲤鱼门码头上停泊，一个忠厚的中年人笑吟吟地来接我们，却是一位船长，我们就坐他的船出海。

要体验在海上向着海深处行进的感受了，我觉得无比新奇，心情激动。开船了。平生第一次这样近距离看到

海，靠近海，在海的胸怀里荡漾前行，鼻息里满满地灌着腥咸的海风，波浪化作无数碎点，在两侧簇拥、破碎、化作细沫。马达声隐隐作响，船头划开波光粼粼的无尽海面，向着更远处摇摇晃晃开去。我想象着地图上见过的轮廓，我们此刻是在渤海最边缘。午餐就在船上吃，是船长亲自做的，水中捕捞的海产，牡蛎、海螺、麻蚧子、虾、狼鱼、梭子蟹、八带鱼，不用过火烹任，就用煤气小锅烧上清水蒸、煮、炖，端上来满桌子热腾腾的清新。班长和船长同时告诉我，锅是煮海产的，没放一点油腥，回民可以放心食用。看着一盘一盘的海产品，大的小的，带壳的赤裸的，红的白的，我目瞪口呆。深居内陆，有些海产品我竟然从来没有见过。大家吃得很投入，高兴，尽兴，海风有点冷，但船舱里暖意融融。整个过程我发现李子胜没有吃，一直笑眯眯地站在舱口看着我们吃，给大家端茶递水，端盘子拿餐具，让这个，又照顾那个，我们让他吃，他只是笑。回家前班长带我们去转海产品市场。穿过和全国各地一样的高楼和街道，最后在一个巷子口停车，只见街道两边和我们的菜市场一样，密密麻麻都是小摊小贩，摊子就摆在地面上，袋装的，一堆堆的，盆子桶子等器具盛装的。只是这些东西不是我早就见惯的萝卜土豆白菜葱头，而是海产品。毛蚧子、海螺，一堆堆，毛森森，湿漉漉；鱼虾在各自的器具里优哉游哉；看得我直发愣。

在鲁院以后的各种活动中，总是能看到班长高大的身影，早早地站在前头，组织活动，操持出行，处处操心，尽职尽责地配合班主任呵护着“鲁二十二”。

组里有人提议大家互相看作品提意见，促进交流。班长发了两个短篇，其中一篇和海有关，我看了，觉得不够，干脆直接向他要更多作品，就这样我们交流多了起来，渐渐地我看完了他的作品集《1970年的夏天》《对门是门》。两部书都是以小说形式呈现，我觉得诧异，一个生活在海边的人，怎么不好好地写写大海呢？大海的旷达与深邃，大海的细腻与狂躁，海风吹打海水浸泡长大的孩子，一定对大海有着别样的认识和感悟。他有些迟疑地拿出几个短篇，说自己刚从小小小说写作转向中短篇，不知道写得怎么样，心里没底。我细读了《附近的人》、“王小军系列”、《傻瓜》，其中“王小军系列”紧扣大海，以童年的视角书写大海边的生活，有童真与纯洁，也有成长中的烦恼和沉重。又从QQ空间里读了他的一些小随笔，尤其喜欢品味那些关于海洋的小随笔，古老的捕捞方式、出海方式、烹饪海鲜的手段、海盐晒制工艺，从这些文字里，我也终于知道了什么叫桃花蛤、琵琶虾、对虾、海参、美人蛭、梭子蟹……

离校后他写了几个中篇，其中《滩窝子》《活田》让人切切实实地看到了他在鲁院学习之后的感悟与提高、勤奋与努力。

《滩窝子》以一个中篇的篇幅集中关怀了盐工里“苦塑工”这个社会最底层的群体，随着现代化的发展，这一

职业已经在无声中凋敝，如今坚守这一行业的为数不多者，平日除了养滩护滩修滩，测测晒盐池的盐度，就是打牌喝酒置鱼，赶上炎夏，又多一个任务，就是在暴雨突降时，给那些四四方方的结晶池苫盖好塑料布。在历史舞台上淡出的产业、破败的工种、破败的厂房、冷清的滩窝子、冰凉的海风、腥咸的海味儿，这一切组成了作品独特的属于大海的黏稠潮湿温暖的色彩，读来令人沉迷、深思、向往、回味。

在《活田》这篇作品里，我看到了一种李子胜趋于稳定成熟的小说气象。之前他的写作是不稳定的，没有自己的明确取材方向和书写主旨。从《活田》始，一种东西稳定下来了。文字平实中不乏生动幽默，情节紧张有序，人物性格鲜明，尤其大海、渔船、捕捞、活田……这样一个生态链活生生呈现在读者面前。作品甚至触及到了一种生存状态的敏感区域。随着环境的变迁，海上捕捞这一行业的生存空间日渐缩小，弱肉强食的竞争日渐强烈，竞争中黑幕和危机随时相伴，有友情，有亲情，有爱情，交织呈现，悲喜交汇。活田是渔民心中最向往的地方，是生活的希望与指望，也是人性中欲望集中展现的场地。主人公海生身上有着海上男儿乘风破浪的豪迈，也有济困救急的肝肠，在和二败等恶势力的周旋中沉着机智，有胆有识，同时，他内心深处也隐藏着属于自己的情感伤痕。海风呼啸，恶浪滔天，那一场海上大自然的考验中，人性的丑恶脆弱被集中展示，但是海生秉持内心的善良本性，不计前嫌，冒险救人，展现了底层小人物真实的内心与精神世界。

作家秦岭曾评价：李子胜给笔下坚硬、鲜活、饱满的乡村人海深深烙上了盐碱、滩涂的气味，这是天津文学锅碗瓢盆中的另一种味儿，孙犁、梁斌时代的天津文学曾把乡村叙事演绎成独特的风景，在当下社会变革的重要时刻，文学在时代乡村的发声，显得更加弥足珍贵。从这个意义上看，李子胜的尝试与努力，不容小觑，它不光属于天津文学地图的板块，更属于天津沿海文学乡村的季节和表情。他的叙事像芦苇一样疏密有致，语言像咸鱼一样有滋有味。主人公王小军也好，滩窝子里的老大老二老幺也罢，性格里惟妙惟肖地传递了天津乡村芸芸众生的活法儿。李子胜用他的睿智、精明和迥异，把人物心灵的废墟、精神的底色、灵魂的挣扎晒到了渤海湾。

李子胜的作品总是围绕一个地方书写，系列短篇《让鱼听到我的忧伤》《少年的月光》《少年的废墟》《屋檐下的鱼》《少年的逃离》《船殇》《蟹痴》《瞎骂长》都是，这个地方就是百里滩。百里滩是他的家乡，他生在百里滩，长在百里滩，在那个滨海城市里生活工作至今，对海洋的理解对家乡的深情，一直倾注在文字里。那是一片让人向往的神奇土地，只有那样的海水与海风，才磨砺出李子胜文字里的朴实与纯粹，浑然与厚重，他是百里滩的文学守望者，用一颗虔诚的心守护着家乡的高天与厚土，靠海写海，希望李子胜能为他的百里滩写出更为宏大厚重的篇章。

周明

桃李天下

林那北

为鲁迅文学院第一届、第二十八届高研班学员，其新作《屋角的农事》近日由海峡出版发行集团海峡书局出版。这本书是作家置身于屋角小空地的种植体验。对于已经习惯了繁闹城市生活的现代人，这是一个返璞归真的时刻。这本书的另一个重要特色是，书中的插图是作者自己创作的以花草树木为主题的50多幅漆画，它们色彩斑斓，厚重而明亮，单纯同时富有情趣，极富现代感。作者把种植的乐趣，以亲自漆画的大漆作为绘画语言表达出来，与文字相映成趣，进一步拓展了阅读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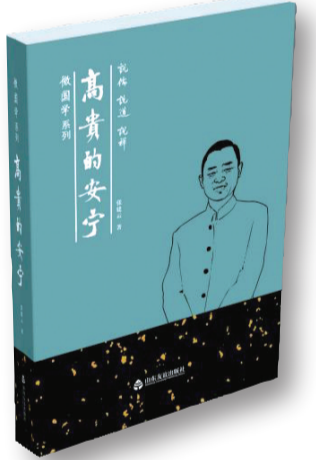
雨馨

为鲁迅文学院第十五届高研班学员，其昆虫童话绘本《一只爱幻想的羊》不久前由上海文汇出版社出版。这本书以一个儿童的微观视角讲述他和昆虫、丛林之间的秘密。作者用诗一样的语言、浪漫的想象，以小学生彼得上学、旅行、户外探秘等日常细节为故事内容，分别讲述了他和蜗牛、磕头虫、步甲、千足虫、蚂蚁、蜻蜓、蟋蟀、乌鸦、杜鹃等可爱动物们的故事。每一个故事都传达着人类和小动物之间的真诚、信任、帮助、宽容、承诺、坚强和善良。这本童话绘本是由雨馨和儿子联手绘制的，她说，“每一个孩子都是上帝派来和你做朋友的。”她想把这本寄寓了浓浓母爱的童话绘本作为一份特别的礼物送给所有喜欢昆虫、热爱自然的小朋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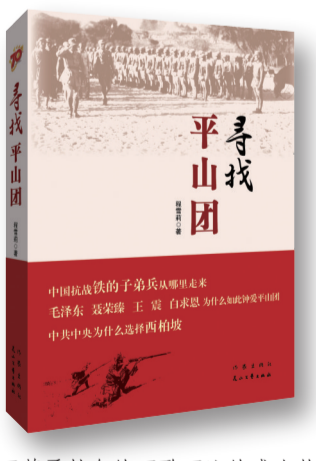
张建云

为鲁迅文学院第二十届高研班学员，其新作《高贵》近日由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出版。作者在书中表达的核心观点为：真正的高贵，不是钱，不是权，也不是容颜姣好和掌声鲜花，更不是粉丝追捧与朋友点赞，而是内心宁静、梦里安宁。作者认为，儒是动，无时不前进；道是静，无时不清晰；禅是空，无时不存在。张建云认为，他的文章，30秒内读者不感兴趣，是他失败；文章读罢，读者没有收获，还是他失败。全书虽找不到儒、道、禅半点影子，但读者确实领略了儒、道、禅。



程雪莉

为鲁迅文学院第二十四届高研班学员，其长篇纪实文学《寻找平山团》近日由作家出版社、花山文艺出版社联合出版。该书共计55万字。作者历时5年，行程2万里，以饱满的热情、细腻的笔触追踪记述了平山团这一英雄群体的伟大抗战历程，真实描述了在民族危亡时刻，平山儿女前赴后继，为了全国解放和民族独立而英勇献身的可歌可泣的感人故事，首次回答了“中国抗战铁骑的子弟兵从哪里走来”，“毛泽东、聂荣臻、王震、白求恩为什么如此钟爱平山团”，“中共中央为什么选择西柏坡”等历史的追问。本书的终极指向，是它所暗含的非凡而不朽的民族性深层意蕴。



新文快读

静美与乡愁

农业时代的静美与乡愁，是一种悠长的情感……

《超度》不是一般的乡土散文，从某种意义上来说，它和《诗经》都是典型的“农业美学”产生的作品。

农业民族把种子埋在土里等待它发芽、开花、结果，天生有一种长久的耐心，这就是农业背景。农业社会背景里产生的文明就变成了一种美学——“农业美学”。

《诗经》里表达的不是英雄和轰轰烈烈的大事，而是农业社会里人走过一块玉米地时那种淡淡的哀伤，或者是在河边看见自己心爱的女子却不知道如何去追求的惆怅，全是淡淡的東西——这就是农业社会的美学。《诗经》的作者就是来自民间的人，他们写作的都是农业背景一种淡淡的東西，感情特别朴素、平实、悠远。随着工商业社会的来临，人在土地里那种深厚的经验，那种悠远朴素的情感，正在慢慢淡下去。

作家的价值观决定了他选择什么样的题材。邢小俊身在城市，他总在执著地写乡村，有评论家认为他写的是乡土散文，有的说他是行走在21世纪城市中忧郁、孤独的乡村哲学家。我想

说，他写的其实是一种正在消失的农业社会审美规范和美学。

为什么说农业社会产生的文明就变成了——一种美学呢？

有三点原因，农业社会的大背景下，第一：农业使人学会了等待——把种子埋在土里，等待它发芽、开花、结果，所以不能像游牧民族一样走动，他们必须定居。第二：农业使站在土地上的人相信有稳定的自然周期，相信循环，深谙大自然是有平衡有节奏，知道冬天万物都会枯萎死去，万物复苏的春天一定会来。从播种到收割，一年就过去了。第三：农业使人学会了敬畏。农民靠天吃饭，靠土地吃饭，所以农业使人学会了敬畏天地。人谦卑得像土地一样，在土地里生长，最后又回到土地中去，个人再大的哀伤，都会被大自然担待。

散文集《泼烦》《觅渡》《超度》都在不同程度地写一个城市人记忆深处的村庄，写一个都市人对和谐乡野的记忆，对渐逝乡村的怀念和悲悯。他的心理纠结来自于——在中国快节奏的城市化进程中，一方面村庄正在萎缩，正在被钢筋水泥吞噬侵占，另一方面城市

像煎饼一样摊大，汽车拥挤倾轧在城市道路上，挖掘机日夜轰鸣掘进，农业社会里生活一贯的静寂安宁被打碎了……而现代人越来越多地抛弃了土地，他们经过一片玉米地时已经很难发出感慨了，每天万千信息的冲击下，快节奏生活中的人们已经变得粗糙了，变得焦虑不安、无所适从了。这种简单的、回到自然的、在土地里生存的情感已经慢慢消失了。这是几本书能引起共鸣，引起广泛关注和评论的原因所在。

乡村和农村也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乡村是诗意的、文化的，农村是现实的、真实的。家乡是地理和文化的，故乡是心灵和精神的。家乡存在于土地，而故乡隐藏在心灵。

现在的中国大地上只有农村，并且，越来越少了。在这个国家里，越来越多的人正在失去自己地理上的家乡，不敢奢望精神上的故乡。具有农业社会审美的人们进入到都市后，成为工商业社会里普遍存在的哀伤。人们只是无奈地走着。所以，邢小俊说，“我们不过是一群假装自己有故乡的流浪汉！”《超度》背后隐藏的农业时代的审

美，是现代非常怀念的，那里边有他们的乡愁。书中的阳光、土炕、棉鞋、绳索、老槐树、药锅、农具、麦收、埋葬、乡村巫师、赤脚医生以及村庄里的牲畜动物，都成为他试图参透生命奥秘的密码锁，和他独特的生活体验融在一起，向外界呈现出了不一样的生命世界和农业审美。

这本书也引起了从秦岭大山脚下走出的我的乡愁，我思念那座巨山，并且深深地思索它的文化意义。当我远离了这座山，我才发现它真正的意义在于——它不仅给了秦人一道自然屏障和资源宝库的“后花园”，更给了秦人一道心理屏障、心理依靠。如果没有这座大山，朝南放眼望去一马平川，人们的心理状态和思维模式绝对是不一样的。

邢小俊又是一位积极弘扬正能量的媒体工作者，怀着梦想、时代精神和社会责任感，一直在寻找和发现着社会上阳光的、积极的、向上的东西，放大展示给人看，把积极的价值取向、正确的态度观点传递给人们——这是他另外一个难得的禀赋。

希望大家关注他，并关注他关注的题材。

雪静

童心未泯的女作家

这是一本关于孩子成长的书，同时也是一本教家长怎么抚慰孩子的书。活活活的妈妈因患抑郁症自杀离世，这场突如其来的灾难，是让孩子知情还是隐瞒真相？最终家长选择了隐瞒真相，以为这样可以让孩子在成长的过程中心灵不受影响。于是家长和老师想尽一切办法让活活愉快，活活在善意的谎言中与妈妈的照片说话，给出远门的妈妈写信……当她从小伙伴嘴里得知妈妈已不在人世的消息时，活活的心灵似已能坚强地面对曾经发生的不幸，她拍拍爸爸的脑门儿说：“行啦，小可爱，别装了！”

赵锐是有才情的作家，看了她写的儿童文学，感觉她内心深处有不泯的童趣：那些养猫的细节，那些对四季的准确

描写（以儿童的视角），还有孩子们之间的生动对话……如果作者没有一颗童心，是难以捕捉这些情景的。我与赵锐相识多年，她是“70后”，总觉得她的年龄在往回长，每次见面，都感觉她比上一次见到还年轻，精神状态也好，人也越来越漂亮……现在想想，是她的进取心使然。她出版过《祭坛上的圣女：林昭传》《魏特琳：忧郁的1937》等内容厚重的长篇文学作品。在这些书中，我们看到赵锐有一颗追求真理的善良正义之心，为社会失去人性时的焦虑，为人类泯灭人性时的担忧……她是一个有担当且有社会责任感的作家。新书《不和妈妈说再见》中，有对中国家长的提醒，当人生面临无常时，家长们要怎样让

孩子走出阴影，而不是让孩子与家长一道共赴苦难。

童年是人一生中最重要的成长环节，也是人的性格形成阶段。但在中国绝少有家长意识到这一点，很多孩子不过是家长养儿防老、传宗接代的工具。至于孩子们将来幸福不幸福，家长是少问津的，于是就出现了留守儿童、虐童等令人惊心的社会现象。而在看似完整的家庭中，孩子所占的分量也不够大，父母往往各忙各的，陪伴孩子的时间少而又少，孩子大多是在自己的小天地里悄悄成长着，他们从小缺少疼爱、缺少心理辅导、缺少情感教育……以至于长大后社会上就多了暴力和冲突，人群中也就弥漫着让社会不安宁的戾气，人

和人之间冷漠不相往来。家长们在缺少对孩子的爱中去赚钱，而且心安理得，奶奶爷爷、外婆外公成了孩子成长中最重要的亲人，他们对孩子的爱是封闭的、保守的、落后的。这种情况近几年也许有所改观，但仅限于一部分家长。

美国曾有一本书《穷爸爸富爸爸》，书中有这样一句话：“所谓成功就是有时间照顾自己的小孩。”在你不能确定可以给孩子足够的陪伴时，就不要草率地生下孩子。这就是说生育是一种责任，责任就要承担着教育和抚育，让孩子在童年快乐成长，而不是与家长共患难。长篇小说《不和妈妈说再见》给家长们提供了可参照的理念。

